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9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3 月 15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金沙湾工业园向阳路 8 号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9,526,2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6786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丁建峰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均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9,167,060	99.9996	845	0.0004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219,167,060	99.9996	845	0.000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9,167,060	99.9996	845	0.000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698,150	99.9820	845	0.018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698,150	99.9820	845	0.018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698,150	99.9820	845	0.018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9,525,360	99.9996	845	0.000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219,525,360	99.9996	845	0.0004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8,188,610	99.9954	845	0.0046	0	0.00
2	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8,188,610	99.9954	845	0.0046	0	0.00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8,188,610	99.9954	845	0.0046	0	0.00
4	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	4,698,150	99.9820	845	0.0180	0	0.00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698,150	99.9820	845	0.0180	0	0.00
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698,150	99.9820	845	0.0180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8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5、议案 6 对中小投资投票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 3、拟参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东或者与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对议案 1-3 回避表决；拟参与 2024-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或者与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对议案 4-6 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西问渠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杨、熊耀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